

115 年開放文件格式（ODF）分區推廣及宣導說明會簡章

一、目的

行政院 113 年 3 月 22 日院授數政府字第 1134000433 號函頒「政府文件標準格式（ODF-CNS 15251）實施計畫（113-116 年）」，賡續推動政府文件以開放文件格式（Open Document Format, ODF）流通保存。

為協助機關同仁瞭解本期計畫之重點目標，並持續推廣本部開發 ODF 相關工具之應用，特辦理 8 場實體說明會，盼能協助機關同仁理解日常業務中使用 ODF 可能遭遇問題的成因及解決方式，提高機關同仁使用 ODF 文書軟體工具之意願，以達政府文件永續流通之目標。

二、參加人員

- (一) 各機關全體同仁均可參加，歡迎優先選派尚未熟悉 ODF 政策之同仁或新進人員參加。
- (二) 參加實體場次者將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**2** 小時；僅參加線上直播者因無法確認身分，將不給予訓練時數。

三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實體場次採線上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XU3DMij2Tii4fXH77>，各場次名額以網站公告為主，報名期限至 115 年（以下同）9 月 30 日止
- (二) 未能報名實體場次者，仍可於以下時間觀看線上直播（無須報名）：
 - 1. 臺中場次（10 月 6 日）：https://youtube.com/live/v_UndAQgRiw
 - 2. 臺北場次（11 月 5 日）：<https://youtube.com/live/voeByTajhSU>

四、與會須知

為遵守說明會場地規範，敬請與會來賓配合以下事項：

- (一) 與會來賓必須完成報名流程，相關聯絡資訊請務必照實填寫，以利後續活動聯絡事宜。
- (二) 進入會場前請配合現場簽到作業，以利後續登錄終身學習時數作業。

(三) 因場地空間有限，請機關至多派 2 名代表報名擇一場次參加。

(四) 場內請勿飲食。

(五) 實體場次會後填寫問卷，即可領取小禮物（每場次數有限，現場發完為止）。

(六) 主辦單位保留說明會異動之權利，說明會時間如有變更，將保留學員報名資格，並另行通知會議時間與地點。

五、說明會資料

請於 9 月 30 日後至 <https://gov.tw/XV9> 下載，會場將不提供紙本資料。

六、報名聯絡窗口

諮詢電話：(02) 7709-4226 轉 9，email：odf@moda.gov.tw。

七、說明會場次

場次	日期	時間	縣市	地點	人數
1	10/1 (四)	13:30 16:30	臺北	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901 會議室 (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0 號)	80
2	10/6 (二)		臺中	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 B1 演講廳 (地址：臺中市西區英才路 600 號)	150
3	10/8 (四)		宜蘭	宜蘭縣政府 2 樓多媒體簡報室 (地址：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 1 號)	70
4	10/22 (四)		雲林	雲林縣工業會訓練會館 2 樓教室 (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嘉安五街 71 號)	70
5	10/23 (五)		彰化	彰化縣工業會 601 教室 (地址：彰化市民族路 209 號 6 樓)	70
6	10/28 (三)		臺南	臺南市永華市政中心 1 樓會議室 (地址：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)	70
7	10/29 (四)		高雄	高雄市政府勞工行政中心 5 樓簡報室 (地址：高雄市 806 前鎮區鎮中路 6 號)	120
8	11/5 (四)		臺北	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901 會議室 (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0 號)	80

八、說明會議程

時間	活動議程
13:30-14:00	活動報到
14:00~14:30	ODF-CNS 15251 推動重點與機關實務
14:30~15:40	ODF 應用工具改進亮點與操作示範 (中場休息)
15:40~16:20	ODF 文件格式健檢－檢測工具介紹
16:20~16:30	Q&A 時間
16:30	散會